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担保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披露的担保金额共计 2.18 亿元，实际提供担保余额 13.44 亿元。
- 本次担保不存在被担保人对公司及子公司进行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汇鸿集团”）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 2021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根据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为适应整体经营发展需要，保证各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公司及子公司拟为下属控股、全资子公司提供 258,895 万元担保。上述额度具体自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根据担保事项决定股东大会或董事会）通过同类议案时止。

公司及各全资、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明细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预计额度
1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00
2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同泰贸易有限公司	11,000
3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开元国际集团石化有限公司	20,000
4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青海汇鸿供应链有限公司	20,000
5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预计额度
6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汇鸿亚森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000
7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盛世进出口有限公司	2,000
8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纸联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32,000
9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天控股有限公司	中天江苏技术有限公司	15,000
10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开元医药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17,500
		广东汇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2,000
		江苏开元船舶有限公司	3,000
11	江苏开元船舶有限公司	CELES SHIPPING PTE. LTD.	14,000
12	CELES SHIPPING PTE. LTD.	Nordic Brisbane Ltd.	4,395
13	江苏开元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江苏开元药业有限公司	2,000
		安徽赛诺制药有限公司	2,000
14	江苏开元药业有限公司	江苏开元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2,000
		安徽赛诺制药有限公司	1,000
15	安徽赛诺制药有限公司	江苏开元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4,000
		江苏开元药业有限公司	1,000
16	无锡天鹏菜篮子工程有限公司	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	26,000
		无锡市真正老陆稿荐肉庄有限公司	5,200
		无锡市天鹏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6,500
		江苏安信农产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300
17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元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4,000
18	汇鸿(香港)有限公司		8,000
合计			258,895

在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担保事项的前提下，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决定每一笔担保的具体事宜，并根据集团实际经营需要，具体调整各级全资子公司之间、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的各级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

公司 2021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

在上述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内，公司近期发生如下对外担保，并签署相关借款及担保合同，担保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一）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江苏省纸联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的综合授信 5,000 万元人民币提供担保。

（二）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江苏省纸联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在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的综合授信 3,000 万元人民币提供担保。

（三）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江苏省纸联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的流动资金贷款 2,000 万元人民币提供担保。

（四）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的综合授信 2,000 万元人民币提供担保。

（五）江苏开元船舶有限公司为 CELES SHIPPING PTE. LTD 在永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的保函 1,667 万元人民币提供反担保。

（六）江苏开元船舶有限公司为 CELES SHIPPING PTE. LTD 在永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的保函 3,100 万元人民币提供反担保。

（七）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广东汇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的贸易融资 5,000 万元人民币提供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江苏省纸联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法定代表人	陆明灿
注册资本	4100 万元整
注册地址	南京市鼓楼区湖南路 181 号 14 楼
经营范围	废纸及其它再生资源的回收（国家有专项审批的除外）；纸浆、纸、纸制品、包装材料、文化用品、办公用品、化工产品、橡塑制品、塑料制品、金属制品、贵金属制品、金属材料、建筑材料、钢材、机电产品、工程机械设备及配件、普通机械、环保设备、机械配件、初级农产品、油渣饼、饲料、化肥、沥青及燃料油、矿产品销售；工业、农业、服务业技术咨询及相关技术服务；投资信息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垃圾分类服务；垃圾清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67.07%，黄明珠持股

21.95%，程龙运持股 10.98%

2、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5,245	78,913
负债总额	117,228	62,192
流动负债	116,420	62,192
银行借款	43,350	33,515
净资产	18,017	16,721
资产负债率	86.68%	78.81%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 1-12 月 (经审计)
营业收入	596,297	511,444
净利润	1,541	1,825

(二)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法定代表人	包振兴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整
注册地址	南京市白下路 91 号汇鸿大厦 10-11 楼
经营范围	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化学原料药、抗生素原料药、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以上冷藏保管药品除外）的批发和零售。II、III类医疗器械（植入类产品、塑形角膜接触镜及体外诊断试剂除外）的销售，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的批发，危险化学品经营（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定范围经营）；兽用生物制剂、兽药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仓储，化肥销售，燃料油、金属及金属矿石销售，初级农产品销售，商品的网上销售，保健食品的批发兼零售，化妆品的销售，

	农药的批发和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2、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34,127	35,295
负债总额	21,574	22,889
流动负债	21,155	22,820
银行借款	0	0
净资产	12,553	12,406
资产负债率	63.22%	64.85%
	2021 年 1-6 月 (未经审计)	2020 年 1-12 月 (经审计)
营业收入	61,160	105,943
净利润	147	1,748

(三) CELES SHIPPING PTE. LTD.

1. 基本信息

董事	高翔、钱瑾、高文蔚、付晗、黄子平
注册资本	10 万美元
注册地址	80 ROBINSON ROAD #02-00 SINGAPORE (068898)
经营范围	船舶租赁、资讯服务、协助母公司业务接单、提供售后服务、开拓市场，以及自营或代理经营出口船舶交付客户的运输业务。
股权结构	江苏开元船舶有限公司持股 100%

2.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

	（未经审计）	（经审计）
资产总额	35,212	37,247
负债总额	32,780	35,054
流动负债	28,863	30,843
银行借款	9,929	11,745
净资产	2,432	2,193
资产负债率	93.09%	94.11%
	2021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2020 年 1-12 月 （经审计）
营业收入	2,371	3,996
净利润	291	1,164

（四）广东汇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 基本信息

法定代表人	高峰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注册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石壁街汉溪大道西 283 号创越大厦东塔 2021
经营范围	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互联网商品零售（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贸易代理；贸易咨询服务；互联网商品销售（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
股权结构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2.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2,274	2,438
负债总额	1,161	1,393
流动负债	1,161	1,393
银行借款	0	0
净资产	1,113	1,045
资产负债率	51.06%	57.14%

	2021年1-9月 (未经审计)	2020年1-12月 (经审计)
营业收入	5,778	86
净利润	68	44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被担保人：江苏省纸联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银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担保金额：5,000 万元人民币

被担保主债权发生期间：2021.4.27-2022.1.31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债权人与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本金及按主合同约定计收的全部利息（包括罚息和复利）、以及债务人应当支付的手续费、违约金、赔偿金、税金和债权人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律师费、差旅费、公证费、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等）。

(二) 被担保人：江苏省纸联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银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担保金额：3,000 万元人民币

被担保主债权发生期间：2021.8.30-2022.8.30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本金及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迟延履行裁判文书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债权人垫付的有关费用、电讯费、杂费、信用证项下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评估费、拍卖费、执行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过户费等）。

(三) 被担保人：江苏省纸联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担保金额：2,000 万元人民币

被担保主债权发生期间：2021.8.24-2022.7.14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四）被担保人：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担保金额：2,000 万元人民币

被担保主债权发生期间：2021.8.31-2022.8.31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债权本金和相应的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以及为实现债权、担保权利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之和。

（五）被担保人：CELES SHIPPING PTE. LTD-中鼎船务（新加坡）有限公司

银行：永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担保金额：1,667 万元人民币

被担保主债权发生期间：2021.8.12-2022.2.12

担保方式：保证金反担保

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及主债权所发生的的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财产保全费、律师费、公证费、公告费、评估费、拍卖费、差旅费）、因债务人违约而给质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

（六）被担保人：CELES SHIPPING PTE. LTD-中鼎船务（新加坡）有限公司

银行：永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担保金额：3,100 万元人民币

被担保主债权发生期间：2021.8.4-2022.2.4

担保方式：保证金反担保

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及主债权所发生的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财产保全费、律师费、公证费、公告费、评估费、拍卖费、差旅费）、因债务人违约而给质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

（七）被担保人：广东汇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银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

担保金额：5,000 万元人民币

被担保主债权发生期间：2021.7.27-2022.7.27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信用证项下应付货款、有关手续费、邮电费、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该信用证所需的一切国内外银行费用，因乙方发生信用证项下垫款甲方应付的逾期利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乙方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及其他实现债权的费用）。以乙方名义办理该信用证项下进口押汇业务产生的融资本息、办理进口代付业务产生代付本息、进口代付手续费及因乙方发生进口押汇逾期或进口代付垫款甲方应付的逾期利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乙方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及其他实现债权的费用）。

四、董事会意见

2021年4月23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担保风险总体可控，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及长远发展，同意公司及各全资、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预计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58,895万元，具体自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根据担保事项决定股东大会或董事会）通过同类议案时止。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根据日常生产经营等业务发展需要，为满足经营过程中的融资需求，预计发生的公司及各全资、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58,895万元，具体自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根据担保事项决定股东大会或董事会）

通过同类议案时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重大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事项的审议及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信息披露充分。同意将该担保事项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额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3.44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4.04亿元的24.87%。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三十日